

证券代码：688062

证券简称：迈威生物

公告编号：2025-030

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 CALICO LIFE SCIENCES LLC

签署独家许可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协议主要内容：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迈威生物”）与 CALICO LIFE SCIENCES LLC（以下简称“CALICO”）拟就 IL-11 靶向治疗（包括 9MW3811）（以下简称“许可产品”）签署《独家许可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或“许可协议”）。根据许可协议，迈威生物独家许可 CALICO 在除大中华区（中国大陆、香港、澳门和台湾）以外的所有区域内独家开发、生产和商业化许可产品的权利。迈威生物可获得首付款及里程碑付款，以及按许可产品净销售额计算的阶梯式特许权使用费（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 本次交易将在迈威生物的下次股东大会上提交给股东审议。

● 许可协议中所约定的里程碑付款、特许权使用费需要满足一定的条件，最终付款金额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况及审议程序情况

迈威生物与 CALICO 经友好协商，拟签署许可协议，独家许可 CALICO 在除大中华区（中国大陆、香港、澳门和台湾）以外的所有区域内独家开发、生产和商业化许可产品的权利。迈威生物可获得首付款及里程碑付款，以及按许可产品净销售额计算的阶梯式特许权使用费。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将在迈威生物的下次股东大会上提交给股东审议。

二、协议标的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一）协议标的情况

9MW3811 是一款公司自主研发的靶向人白介素-11 (IL-11) 的人源化单克隆抗体，可高效阻断 IL-11 下游信号通路的活化，抑制 IL-11 诱导的病理生理功能，从而达到对纤维化和肿瘤的治疗效果。

9MW3811 已在中、澳、美三地获批开展临床试验，目前已完成中、澳 I 期临床研究。

（二）交易对方情况

企业名称：CALICO LIFE SCIENCES LLC.

首席执行官：Arthur D. Levinson

成立日期：2013 年 9 月

住所：1170 Veterans Blvd, South San Francisco, CA 94080, US

经营范围：专注于衰老生物学和与年龄相关的疾病。（衰老和与年龄有关的疾病生物学）

CALICO 是一家由 Alphabet Inc. 与 Arthur D. Levinson 创立的研发公司，其使命是利用先进的技术和模型系统来增加我们对控制人类衰老的生物学机制的理解。CALICO 将利用这些知识设计制定干预措施，以帮助人们拥有更长寿且更健康的生活。

与公司之间的关系：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 CALICO 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

三、协议主要条款

（一）许可内容

迈威生物与 CALICO 经友好协商，拟就 IL-11 靶向治疗（包括 9MW3811）签署《独家许可协议》。根据许可协议，迈威生物独家许可 CALICO 在除大中

华区（中国大陆、香港、澳门和台湾）以外的所有区域内独家开发、生产和商业化许可产品的权利。CALICO 将向迈威生物支付一次性不可退还的首付款 2,500 万美元，此外，迈威生物还可额外获得合计最高达 5.71 亿美元的近端、开发、注册及商业化里程碑付款，以及按许可产品净销售额计算的阶梯式特许权使用费。

（二）协议的生效条件

经合作双方签字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三）适用法律与争议解决

许可协议受美国加利福尼亚州法律管辖并按加利福尼亚州法律解释，不包括任何冲突或法律选择规则或原则。

本协议包括争议解决程序，如果双方无法解决相关争议，任何一方有权将争议提交给国际商会由其根据当时的仲裁规则作出最终和有约束力的裁决。仲裁地位于美国加利福尼亚州旧金山。

（四）协议解除条款及解除后果

协议解除条款除常规的重大违约解除、破产解除和专利异议解除外，CALICO 有权整体或就单个许可产品在地区基础上，以任何理由或无理由，在提前 90 天书面通知迈威生物后解除本协议。

若协议提前解除，CALICO 在本协议项下的所有权利和许可均应终止，但迈威生物可继续直接许可的特定分许可除外。

四、协议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通过本协议的签订，公司与 CALICO 在开发针对 IL-11 靶向治疗领域建立合作关系，旨在实现合作双方的优势互补和资源共享，通过发挥各自的资源和优势，实现互利共赢，有利于公司推进临床研究，促进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本协议签署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经营范围发生变化，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风险提示

由于生物医药研发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研发进展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导致合作效果不达预期。此外，许可协议中所约定的里程碑付款需要满足一定的条件，最终里程碑付款金额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公司将积极推进上述项目，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对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27日